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http://www.stelux.com>

股份代號：84

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中期報告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教訓；尊榮以先，必有謙卑。

箴言 15 : 33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財務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有關附註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5	1,740,914	1,587,321
銷售成本		(663,728)	(627,280)
毛利		1,077,186	960,041
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6	22,304	(2,843)
其他收入	7	10,540	8,603
銷售支出		(762,486)	(633,614)
一般及行政支出		(161,402)	(152,076)
其他營運支出		(21,099)	(25,034)
營業溢利		165,043	155,077
財務成本		(5,734)	(5,013)
除稅前溢利	8	159,309	150,064
所得稅支出	9	(34,381)	(34,455)
期內溢利		124,928	115,609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4,587	115,318
非控股權益		341	291
		124,928	115,609
股息	10	37,673	33,297
		港仙	港仙 (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11.91	11.0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u>124,928</u>	<u>115,609</u>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u>8,564</u>	<u>(3,145)</u>
期內扣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u>8,564</u>	<u>(3,14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3,492</u>	<u>112,464</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3,083	112,460
非控股權益	<u>409</u>	<u>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3,492</u>	<u>112,464</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	383,400	376,728
投資物業	12	83,000	66,000
預付租賃地價	12	61,668	64,477
無形資產	12	60,397	60,323
遞延稅項資產		59,799	61,997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15,590	15,590
		<u>663,854</u>	<u>645,115</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1,192,561	1,008,902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4	498,065	455,6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957	220,855
		<u>1,963,583</u>	<u>1,685,391</u>
資產總額		<u><u>2,627,437</u></u>	<u><u>2,330,506</u></u>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4,647	95,134
儲備		1,148,897	1,077,651
股東資金		1,253,544	1,172,785
非控股權益		8,886	8,656
股權總額		<u>1,262,430</u>	<u>1,181,44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83	2,752
貸款	17	125,466	85,688
		<u>128,249</u>	<u>88,44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	639,285	593,570
應付所得稅		65,102	44,554
貸款	17	532,371	422,501
		<u>1,236,758</u>	<u>1,060,625</u>
負債總額		<u>1,365,007</u>	<u>1,149,065</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u>2,627,437</u></u>	<u><u>2,330,506</u></u>
流動資產淨值		<u>726,825</u>	<u>624,7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390,679</u></u>	<u><u>1,269,881</u></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597	61,4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297)	(80,5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6,161	18,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5,461	(803)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855	226,080
匯率變動影響	6,641	19,965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957	245,2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957	245,24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計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滙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95,134	1,977	12,388	49,088	822,950	981,537	8,650	990,187
期內溢利	-	-	-	-	115,318	115,318	291	115,609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2,858)	-	(2,858)	(287)	(3,145)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止期間之總全面收益	-	-	-	(2,858)	115,318	112,460	4	112,464
已付股息	-	-	-	-	(22,812)	(22,812)	(185)	(22,997)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u>95,134</u>	<u>1,977</u>	<u>12,388</u>	<u>46,230</u>	<u>915,456</u>	<u>1,071,185</u>	<u>8,469</u>	<u>1,079,654</u>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u>95,134</u>	<u>1,977</u>	<u>13,339</u>	<u>45,189</u>	<u>1,017,146</u>	<u>1,172,785</u>	<u>8,656</u>	<u>1,181,441</u>
期內溢利	-	-	-	-	124,587	124,587	341	124,928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8,496	-	8,496	68	8,564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期間之總全面收益	-	-	-	8,496	124,587	133,083	409	133,492
派送紅股	9,513	-	-	-	(9,513)	-	-	-
已付股息	-	-	-	-	(52,324)	(52,324)	(179)	(52,503)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104,647</u>	<u>1,977</u>	<u>13,339</u>	<u>53,685</u>	<u>1,079,896</u>	<u>1,253,544</u>	<u>8,886</u>	<u>1,262,430</u>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之規定而編製。

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須與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相同。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概無任何預期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而於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計財務期間首次生效之相關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未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2.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在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起並無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評估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工具，其規定以下列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層次：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所得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由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計量。公平值測量按第三級分類。

期內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分類之金融工具。

期內之業務及經濟情況未有重大變動從而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期內之金融資產並無重新分類。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首席經營決策者為行政董事。行政董事主要從產品及地區角度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管理層從地區角度評核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和亞洲其餘地區之鐘錶及眼鏡業績。

營運分部間之銷售按相等於現行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之條款進行。行政董事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經調整盈利(EBIT)評核營運分部之業績，計算該盈利時不包括未分配收入及集團淨開支。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鐘錶零售		眼鏡零售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其他分部 港幣千元	集團總計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676,550	253,820	438,939	154,298	437,554	8,049	1,969,210
分部間	—	—	—	—	(221,027)	(7,269)	(228,296)
	<u>676,550</u>	<u>253,820</u>	<u>438,939</u>	<u>154,298</u>	<u>216,527</u>	<u>780</u>	<u>1,740,914</u>
分部業績	<u>87,906</u>	<u>1,991</u>	<u>26,957</u>	<u>10,929</u>	<u>57,442</u>	<u>15,654</u>	200,879
未分配收入							13
集團行政淨支出							(35,849)
營業溢利							165,043
財務成本							(5,734)
除稅前溢利							159,309
所得稅支出							(34,381)
除稅後溢利							<u>124,928</u>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鐘錶零售		眼鏡零售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其他分部 港幣千元	集團總計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587,640	238,244	412,074	148,966	421,985	6,822	1,815,731
分部間	—	—	—	—	(222,368)	(6,042)	(228,410)
	<u>587,640</u>	<u>238,244</u>	<u>412,074</u>	<u>148,966</u>	<u>199,617</u>	<u>780</u>	<u>1,587,321</u>
分部業績	<u>87,650</u>	<u>(2,500)</u>	<u>45,046</u>	<u>10,536</u>	<u>47,048</u>	<u>(1,908)</u>	185,872
未分配收入							16
集團行政淨支出							(30,811)
營業溢利							155,077
財務成本							(5,013)
除稅前溢利							150,064
所得稅支出							(34,455)
除稅後溢利							<u>115,609</u>

5. 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1,740,134	1,586,541
租金總收入	780	780
	<u>1,740,914</u>	<u>1,587,321</u>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713)	62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7,000	-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6,017	(3,463)
	<u>22,304</u>	<u>(2,843)</u>

7.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樓宇管理費收入	1,071	1,129
利息收入	280	230
雜項	9,189	7,244
	<u>10,540</u>	<u>8,603</u>

8. 按性質列示的費用

計算在除稅前溢利中的費用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自置	54,366	38,753
— 租賃	207	157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3,676	3,930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	2,558
營業租賃	300,914	245,568
存貨準備	10,089	18,431
捐款	5,000	60
僱員福利支出	311,337	264,381
	<u>311,337</u>	<u>264,381</u>

9. 所得稅支出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已沖銷可動用稅項損失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海外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0,600	24,588
海外利得稅	12,161	15,635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287)	(118)
	<u>32,474</u>	<u>40,105</u>
遞延所得稅	1,907	(5,650)
所得稅支出	<u>34,381</u>	<u>34,455</u>

10.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宣告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3.6仙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港幣3.5仙）	<u>37,673</u>	<u>33,297</u>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告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3.6仙的中期股息。此項股息在結算日並無確認為負債，惟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派。

11.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重列)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1,046,474</u>	<u>1,046,47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124,587</u>	<u>115,318</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1.91</u>	<u>11.02</u>

附註：

由於發行紅股，故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經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攤薄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攤薄成份的普通股。

12. 資本開支

	商譽 港幣千元	商標 港幣千元	無形 資產總值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預付 租賃地價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賬面淨值期初結餘	9,706	50,617	60,323	376,728	66,000	64,477
添置	-	-	-	64,481	-	-
匯兌差額	680	(606)	74	1,483	-	867
出售	-	-	-	(4,719)	-	-
折舊/攤銷	-	-	-	(54,573)	-	(3,676)
公平值收益	-	-	-	-	17,000	-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賬面淨值期終結餘	<u>10,386</u>	<u>50,011</u>	<u>60,397</u>	<u>383,400</u>	<u>83,000</u>	<u>61,668</u>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賬面淨值期初結餘	9,593	16,794	26,387	321,114	52,000	73,549
添置	-	12,557	12,557	69,705	-	-
匯兌差額	(272)	40	(232)	(2,254)	-	(1,872)
出售	-	-	-	(847)	-	-
折舊/攤銷	-	-	-	(38,910)	-	(3,930)
減值	-	-	-	(2,558)	-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賬面淨值期終結餘	<u>9,321</u>	<u>29,391</u>	<u>38,712</u>	<u>346,250</u>	<u>52,000</u>	<u>67,747</u>
添置	-	21,240	21,240	81,878	-	-
收購子公司	-	-	-	44	-	-
匯兌差額	385	(14)	371	1,702	-	457
出售	-	-	-	(1,087)	-	-
折舊/攤銷	-	-	-	(51,752)	-	(3,727)
(減值)/公平值收益	-	-	-	(307)	14,000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淨值期終結餘	<u>9,706</u>	<u>50,617</u>	<u>60,323</u>	<u>376,728</u>	<u>66,000</u>	<u>64,477</u>

13. 存貨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原料	50,006	38,970
在製品	20,810	16,676
製成品	1,121,745	953,256
	<u>1,192,561</u>	<u>1,008,902</u>

14.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總額	180,746	191,151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	(457)	(692)
應收貿易賬款, 淨額	180,289	190,4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317,776	265,175
	<u>498,065</u>	<u>455,634</u>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60日以下	81,052	110,310
60日以上	99,694	80,841
	<u>180,746</u>	<u>191,151</u>

附註：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平均信貸期為發票日起之60日。

15. 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 港幣0.1元 的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派送紅股	(a)	951,340,023 <u>95,134,002</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1,046,474,025</u>

附註：

(a) 派送紅股而發行的股份

經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股東之批准，本公司按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發行95,134,002股紅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b)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授出或失效。

1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付貿易賬款：		
60日以下	320,132	270,482
60日以上	28,892	55,448
	<u>349,024</u>	<u>325,930</u>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90,261	267,640
	<u>639,285</u>	<u>593,570</u>

17. 貸款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a)	656,862	508,064
融資租賃承擔	(b)	975	125
		<u>657,837</u>	<u>508,189</u>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記入流動負債		(532,371)	(422,501)
		<u>125,466</u>	<u>85,688</u>

附註：

(a) 本集團銀行貸款須償還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1年之內	531,792	422,421
1至2年	19,841	18,641
2至5年	38,743	33,026
5年以上	66,486	33,976
	<u>656,862</u>	<u>508,064</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貸款內有抵押之貸款為港幣350,096,000（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08,847,000），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地價抵押。

17. 貸款(續)

(a) 期內銀行貸款變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期初淨額	508,064	437,158
提取銀行貸款	489,376	323,098
償還銀行貸款	(340,664)	(281,637)
匯兌差額	86	(198)
期末淨額	<u>656,862</u>	<u>478,421</u>

(b) 融資租賃承擔須償還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1年之內	619	98
1至2年	<u>413</u>	<u>46</u>
融資租賃的未來財務支出	1,032	144
	<u>(57)</u>	<u>(19)</u>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u>975</u>	<u>125</u>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如下：		
1年之內	579	80
1至2年	<u>396</u>	<u>45</u>
	<u>975</u>	<u>125</u>

18. 承擔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集團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31,392	2,575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u>31,392</u>	<u>2,575</u>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由黃氏家族控制。餘下股份獲廣泛持有。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義興有限公司（「義興」）直接及間接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4,830,100 股。Klayze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項酌情信託（「信託」）之託管人，並持有義興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之 55%。本公司董事黃創增先生及黃創江先生為信託之受益人。

下列為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間所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

(i) 向有關連公司銷售貨品及服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向一家有關連公司收取服務收入	<u>1,071</u>	<u>1,071</u>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義興全資附屬公司明華物業投資有限公司（「明華」）就提供以下服務訂立協議：

- (a) 明華與第三方不時訂立的合約下之合約行政；
- (b) 物業代理洽商及租賃管理；
- (c) 管理寶光商業中心物業管理公司；及
- (d) 其他行政服務。

於服務協議年期內，有關費用為每個曆月港幣 178,500 元。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ii) 向有關連公司購買貨品及服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購買貨品(附註a)	888	5,505
向有關連公司支付租金支出(附註b)	4,117	3,953

附註：

- (a) 期內，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向義興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通城光學(香港)有限公司(「通城光學」)(前名為「Vision PRO Trading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在本集團收購通城光學前及International Optical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就本集團零售及買賣業務訂立之書面協議之條款購買光學產品。
- (b) 期內，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與下列有關連人士訂立租賃協議，以租用辦公物業、倉庫、陳列室及停車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支付之租金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明華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3,650	3,326
Mengiwa Private Ltd	-	160
其他有關連人士	467	467
	4,117	3,953

(iii) 服務收入、購買貨品及租金支出產生的期末/年終結餘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向有關連公司應收貿易結餘	2,528	2,394
向有關連公司支付貿易結餘	6,130	10,088

(iv) 主要管理層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2,522	12,454
其他長期福利	116	109
	12,638	12,56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上市至今經已跨越40年，分別以「時間廊」及「眼鏡88」品牌於香港、澳門、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區，經營中價手錶及眼鏡產品零售業務為主。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及二零零六年間完成業務重組，集中發展手錶及眼鏡等核心業務，冀望成為亞洲具領導地位的手錶及眼鏡營運集團。本集團經過六年發展後達到上述目標。集團現為亞洲區內其中一個最大的中價手錶及眼鏡零售商，經營超過600間店舖。本集團憑著成功的商業模式，於區內的中價市場享有領導地位。

與博裕資本的策略性合作夥伴關係

近年國內冒起的中產消費階層及日益激烈的競爭環境，而產生不同的挑戰和機遇，本集團意識到，必須為下一個階段的發展做好更充分的準備。集團積極將成功的商業模式重塑於中國市場，因此選定博裕資本為集團策略性的合作夥伴，共同推動集團策略性的業務轉型，提升本集團表現。博裕資本認同本集團的價值觀及願景，並深信集團的商業模式及優越的市場優勢。博裕資本對於內地市場，尤其是零售業，具有深厚的認識，及雄厚的經商網絡和專長。

集團短至中期的首要目標，是維持其在香港中價手錶及眼鏡零售業務的主導地位，及繼續於各營運區域，特別是中國，提升管理及營運，改善效率及財務業績。根據上述目標，本集團於過去幾個月與博裕資本緊密合作，對本集團的業務進行全面檢討，共同籌劃業務策略及重組計劃(「業務發展計劃」)。由新設立的行政總裁辦公室所帶領的團隊已經建立，於博裕資本的協助下，監控「業務發展計劃」的推行，新的架構將推動管理文化的改變。除繼續堅守本集團建基於誠信及平等之核心價值外，並積極提升問責、主動及專業精神，成為集團發展業務的重要信念。

本集團深信，與博裕資本的策略性合作伙伴關係的協同效應，將有助推動集團未來的增長。本集團將於另一項公告中，詳述這項夥伴關係的合作細節。

集團業務

去年同期內地經濟表現強勁，帶動集團當其時的營業額及溢利出現大幅增長。由於今年中國大陸經濟較預期急速放緩，及環球經濟疲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錄得溫和增長，增幅10%至港幣17億4千零9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5億8千7百30萬元），當中約70%的銷售額來自於大中華區。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應佔溢利同樣錄得溫和增長，增幅8%至港幣1億2千4百6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億1千5百30萬元）。

較高的營運成本，包括租金及僱員成本按年分別增加23%及18%，以及放緩的營業額增長，均對溢利構成壓力。然而，集團將溢利率維持於穩定的水平，約為7.2%（二零一一年：7.3%）。同時，通過各項措施如進一步鞏固自有品牌的定位、增強集團的產品組合及保持穩定的定價策略，本集團毛利率從60.5%提升至61.9%。

由於中國政府繼續採取措施刺激經濟增長，所以內地經濟放緩理應不會持續。此外，由於中期至長期而言，中產階層不斷增加的結構性上升動力將會持續，本集團獨特的市場定位使集團受惠於這個極具吸引力的市場。因此，集團承諾繼續投放資源，分享這人口結構大趨勢帶來的機遇。

為答謝各股東對本集團長期的支持及信任，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予本集團股東，每普通股港幣3.6仙（二零一一年：港幣3.5仙），此半年度的派息比率維持於30%（二零一一年：29%）。

「時間廊」— 手錶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手錶零售業務的營業額，增長13%至港幣9億3千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億2千6百萬元），佔本集團的整體銷售額約53%。利息及稅前溢利（EBIT）為港幣9千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8千5百萬元增長6%。營業額及EBIT的增長，主要由於集團的香港和澳門業務繼續受惠於內地遊客的消費。

香港及澳門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及澳門手錶零售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5億9千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二零一一年：港幣5億零8百萬元）。而EBIT則由去年同期港幣1億零7百萬元，增加13%至港幣1億2千1百萬元。

儘管環球經濟放緩，18%的營業額增長仍令人鼓舞，但由於期內經營成本受通脹壓力而上升，特別是香港及澳門的租金成本大幅上升，營業額增長未能轉化成相近或較高的EBIT增長。本集團將採取措施以改善EBIT的增長，尤其將檢討現有的租賃策略，以舒緩租金上升的壓力。

中國大陸

集團於內地的手錶零售業務營業額達港幣7千8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千萬元)；受到經濟急速放緩的影響，錄得虧損港幣3千3百萬元。由於各項成本控制措施陸續推行，虧損儘管較去年同期上升74% (二零一一年：虧損港幣1千9百萬元)，但仍比較上個財政年度的下半年虧損經已有所減低(虧損為港幣3千7百萬元)。集團相信，如非經濟放緩幅度大於預期，虧損將可進一步減少。

為優化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業務，各項提升營運效率的措施經已推行，例如由香港總部統籌及推行中央採購，以取得價格競爭優勢，改善品牌組合，提升對顧客具體價值體現；增強對銷售團隊的培訓，改善顧客服務質素及消費者整體購物體驗；加強視覺營銷，以提高集團品牌於內地顧客心目中的品牌認受性等。

由於手錶零售業務規模的持續增長，集團正計劃聘請一位資深的中國首席營運官長駐內地，以加強現有廣州、上海及北京的管理團隊，兼且負責當地的營運。在新任中國首席營運官的領導下，將會落實「業務發展計劃」當中的新措施，進一步改善當地的營運表現，其中包括優化現有的店舖組合，採納審慎的集群網絡擴展策略，實施更嚴格的成本管理措施，以及拓展新的分銷渠道如電子商貿等。通過上述的各項措施，集團以於2015年財政年度中國大陸的手錶業務達至收支平衡為目標。

東南亞

集團在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手錶業務經已轉虧為盈，錄得EBIT港幣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港幣3百萬元)。營業額上升7%至港幣2億5千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億3千8百萬元)。泰國消費者信心經已回升，馬來西亞業務表現穩定，配合於整個地區實施的各項成本控制措施，預計2012/13財政年度會有較去年為佳的表現。

「眼鏡88」—眼鏡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的眼鏡零售業務的營業額輕微增長6%至港幣5億9千3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億6千1百萬元)，佔本集團的整體銷售額約34%。EBIT由去年同期的港幣5千6百萬元下跌32%至港幣3千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經營成本上升及新增業務前期籌劃費用。

香港及澳門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眼鏡零售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3億9千3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億7千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但EBIT卻由去年同期港幣4千8百萬元，下跌29%至港幣3千4百萬元。營業額的溫和增長，無法抵消「EGG OPTICAL BOUTIQUE」於投資初期相對較高的經營成本(營運虧損約港幣6百萬元)及租金的上升。各項改善措施將於短期內實施，以提高營業額及改善營運效率。

中國大陸

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增長10%至港幣4千6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千2百萬元)，虧損港幣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港幣3百萬元)。虧損擴大，主要因為通脹壓力，以及支付於上海新開設的眼鏡業務前期籌備費用。但與上個財政年度下半年的虧損港幣8百萬元相比，虧損經已有所減少。此外，中國內地的眼鏡88將實施相同於港澳地區的營運改善措施，包括優化店舖組合、成本監控及提升品牌價值等。

在香港「EGG OPTICAL BOUTIQUE」的良好表現帶動下，本集團現正籌備於中國大陸重塑此項商業模式。計劃中的首間「EGG OPTICAL BOUTIQUE」旗艦店即將於北京開業。在推出初期，本集團計劃於其他主要的一線城市，包括上海及重慶，進一步引進和推廣「EGG OPTICAL BOUTIQUE」的概念。並且於二線及三線城市探索特許經營的機遇，擴大零售覆蓋範圍及推動長遠發展。

東南亞

本集團於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業務保持穩定，營業額輕微增長3%至港幣1億5千4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億4千9百萬元)。EBIT維持於去年同期水平，達至港幣1千1百萬元。本集團預期此地區分部於本財政年度有穩定的業務表現。

手錶裝配及批發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手錶裝配及批發業務佔本集團的整體銷售額約13%。錄得營業額增長8%至港幣2億1千7百萬元及EBIT增長22%至港幣5千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分別為港幣2億元及港幣4千7百萬元)。

集團的手錶裝配部為本集團生產手錶，期內錄得EBIT盈利。

「通城」乃「精工」手錶產品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區的獨家分銷商。期內推出的市場推廣策略十分成功，包括以亞洲流行巨星鄭秀文及王力宏為代言人的廣告。因此，業務表現符合預期。

集團的自有品牌「西馬」及「百浪多」繼續獲得客戶認受。期內，集團於批發單位投放更多資源，協調在中國大陸的廣告及市場推廣策略。集團預期這兩個品牌的銷售，在來年可以加速增長。此外，新成立的泰國批發單位負責代理品牌在泰國的分銷，期內亦取得良好的成果。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良好業績，並認為未來六個月及往後將充滿挑戰和機遇。隨著本集團與博裕資本成為策略性合作夥伴，以及新近設定的「業務發展計劃」，集團維持對長遠業務前景樂觀的展望，並將繼續專注在未來幾年內實現以下目標：

- 中國業務於2015年財政年度達至收支平衡，並於2017年財政年度達至滿意的盈利增長；
- 保持香港及澳門業務的優勢及市場領導地位，並繼續成為集團主要盈利來源；
- 持續改善東南亞業務的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 加強集團批發業務的增長動力。

財務

集團於結算日的借貸比率為31%（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5%）。該項比率是根據集團的淨債務港幣385,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87,000,000元）及股東資金港幣1,254,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73,000,000元）計算。集團的淨債務是根據集團的貸款港幣658,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508,000,000元）減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港幣273,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21,000,000元）。集團於結算日的貸款總額中，港幣532,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23,000,000元）的貸款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集團的貸款總額中約7%（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以外幣結算。而集團的港幣貸款，均依據銀行最優惠利率或短期銀行同業拆息的浮動息率計算。

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集團不參與純投機的衍生工具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計劃。

集團資本結構

期內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轉變。

集團架構變動

期內集團架構並無轉變。

僱員數目、酬金、獎金及僱員培訓計劃

集團以其經營國家的人力資源市場為準則，釐定給予當地僱員的報酬，並定時進行檢討。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共有3,578位(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3,244位)僱員。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部分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總值約港幣191,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93,000,000元)，投資物業總值約港幣83,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66,000,000元)及租賃土地總值約港幣2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1,00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黃創增先生、朱繼華先生及劉德杯先生就彼等管理本集團而合資格獲得根據行政人員獎金計劃之條款釐定之年度花紅。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根據行政人員獎金計劃符合資格之董事作出之行政人員獎金之撥備為港幣8,85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5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普通股

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信託權益	其他權益		
黃創增先生	596,277,892 (附註1)	11,000	4,830,100 (附註2)	-	601,118,992	57.44
朱繼華先生	2,200,000	-	-	-	2,200,000	0.21
黃創江先生	86,221,078	-	4,830,100 (附註2)	-	91,051,178	8.70
劉德杯先生	9,192,920	-	-	-	9,192,920	0.8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續)

(a) 本公司－普通股 (續)

附註：

- (1) 該等權益包括黃創增先生於本公司 86,221,078 股股份 (由黃創江先生實益擁有) 之權益，該等股份乃黃創江先生向黃創增先生授出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計三年期間購買股份之購股權所產生的非上市實質交易股票衍生工具項下股份。
- (2)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義興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通過其附屬公司 Active Lights Company Limited 持有本公司 4,830,100 股股份。Klayze Holdings Limited 以作為一項酌情信託 (「該信託」) 之受託人身份持有義興有限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額之 55% 權益，黃創增先生及黃創江先生為信託之受益人，故被視為通過信託於義興有限公司之權益而擁有本公司 4,830,100 股股份。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黃創江先生擁有本公司 86,221,078 股股份的淡倉，該等股份乃黃創江先生向黃創增先生授出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計三年期間購買股份之購股權所產生的非上市實質交易股票衍生工具項下股份。

(b) 附屬公司

	股份數目				截至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總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佔優先股之 概約百分比
(i) City Chai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優先股 ⁽¹⁾					
黃創增先生	200	–	208,800	209,000	99.52
黃創江先生	200	–	208,800	209,000	99.52
(ii) Stelux Watch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優先股 ⁽²⁾					
黃創增先生	600	–	–	600	16.67
黃創江先生	600	–	–	600	16.67
(iii) Optical 88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優先股 ⁽³⁾					
黃創增先生	5,000	–	225,000	230,000	90.20
黃創江先生	5,000	–	225,000	230,000	90.20
(iv) Stelux (Thailand) Limited – 優先股 ⁽⁴⁾					
黃創增先生	5,100	–	–	5,100	1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續)

(b) 附屬公司 (續)

附註：

- (1) City Chain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每股優先股享有投票權及每年的固定股息，但並無權分取任何其他盈利。黃創增先生及黃創江先生各自以法團名義權益持有的208,800股優先股為互相重複。
- (2) Stelux Watch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每股優先股享有投票權及每年的固定股息，但並無權分取任何其他盈利。
- (3) Optical 88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每股優先股享有投票權及每年的固定股息，但並無權分取任何其他盈利。黃創增先生及黃創江先生各自以法團名義權益持有的225,000股優先股為互相重複。
- (4) Stelux (Thailand) Limited 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黃創增先生於該附屬公司所持有的5,100股優先股享有大概8.6%投票權及每年的固定股息，但並無權分取任何其他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獲通知，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以披露之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概無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主要股權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聯繫人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其他董事權益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或很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不包括本公司之業務)或倘彼等各為控股股東則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派付。

上市證券的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及舊有守則之規定(「守則規定」):

守則規定第A.2.1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須予以區分,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集團現有組織架構,黃創增先生擔任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黃創增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貫徹一致,從而使本集團之策略計劃更有效且更具效率。在此安排下,董事會亦相信,權力制衡並不會受到影響,而現時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能幹的個別人士組成,當中有三分之一以上為獨立非行政董事,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

守則規定第A.4.2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A.4.2條,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最少每隔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然而,並非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嚴格遵照守則規定第A.4.2條告退,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告退。公司細則第110(A)條規定除主席,副主席或行政總裁外,自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的本公司三分一董事須於每次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告退。

守則規定第 B.1.2 條

本守則規定載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採納守則規定第 B.1.2 條所載的職權範圍，惟不包括有關檢討及釐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部分。

本公司認為行政董事較適合評估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因此，釐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應由行政董事負責。

守則規定第 E.1.2 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 E.1.2 條首部份，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黃創增先生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皆有出席是次股東周年大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均缺席，故另一委員會成員獲邀並出席是次股東周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舉行會議，討論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本集團核數事項、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並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會議，檢討行政董事的薪酬。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以確定彼等是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並無違規的情況。

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刊登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乃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www.stelux.com)。本公司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

代董事會
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公司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 (又名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朱繼華及劉德杯

非行政董事：

黃創江、胡春生(獨立)、胡志文(獨立)及鄺易行(獨立)